

深圳市龙岗区总工会
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文件

深龙工（2021）19号

深圳市龙岗区总工会 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关于印发《2021年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活动方案》
的通知

各街道总工会、各行业工会：

现将《2021年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贯彻落实好方案要求，集中力量做好有关工作。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龙岗区总工会



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3月3日

(联系人：叶绮文，联系电话：28948320)

2021年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方案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精神、对深圳重要批示指示精神以及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四十周年庆祝大会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要求，打造一支有智慧、有技术、能发明、会创新、懂管理的产业队伍，团结动员广大职工积极建功新时代，为加快建设创新龙岗、东部中心、产业高地、幸福家园不懈奋斗，决定在全区开展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现制定活动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以“星耀龙岗”为主题，开展包括“职工创新之星”、“职工技能之星”、“班组管理之星”、“职工才艺之星”等4个项目的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活动，展现我区广大职工勤奋劳动、诚实劳动、创新劳动的时代风貌，汇聚我区广大职工追梦圆梦的正能量，在我区唱响“劳动光荣、工人伟大”主旋律，动员广大职工在本职岗位上以劳动促进发展，以劳动赢得光荣。

二、活动时间

2021年3月—5月。

三、组织领导

2021年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由区总工

会、区科技创新局、区人力资源局主办，各街道总工会、各行业工会协办。

为加强对“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工作的领导，成立2021年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各项工作的开展，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林建忠（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总工会主席）

副组长：林华兴（区总工会常务副主席）

梁亦斌（区总工会副主席）

成 员：曹伊鸿（区科技创新局副局长）

廖远基（区职业训练中心负责人）

王朝阳（平湖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张 俣（布吉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招晶晶（吉华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叶绍驰（坂田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唐贻顺（南湾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罗铁牛（横岗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张 琳（园山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黄启星（龙岗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尉晋英（龙城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李丽华（宝龙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彭伟增（坪地街道总工会主席候选人）

谢蝶深（区教育局工会主席）

邹 鹏（区建筑行业工会主席）

田振强（区交通运输行业工会主席）

汤隆斌（区卫生行业工会主席）

吕俊刚（区环卫行业工会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总工会宣传部，办公室主任由徐远利同志兼任，具体负责活动的组织、协调、联络、宣传工作，审核、制定相关评选方案、规程、评分标准，组织活动实施工作。评选活动结束后，领导小组自动撤销。

四、活动项目安排

（一）“职工创新之星”评选

1. 参加对象

在龙岗区注册登记的企业员工（已获评往届职工“创新之星”的员工不再重复参评）。

2. 选拔标准

被推荐的职工应立足本职工作岗位，有发明创造专利并其成果应对本企业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等方面有显著的全面效益，为推动我区的转型发展、创新发展做出积极贡献。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降低成本，消除浪费或缩短工时、流程改善的事项；

（2）各种材料的节省或建议新材料的使用，能维持产品原有功能且减少成本；

（3）各种设备、工装、夹具的发明和改进；

（4）有关改善员工作业环境，防止或杜绝安全事故发生的改善或创新成果；

(5) 有关保护环境方面的创新成果。

3. 申报方式

(1) 报名工作由各街道总工会和各行业工会具体负责，各街道经科办协助。报名的职工应将个人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报送至各街道总工会或各行业工会。

(2) 参评人选须认真填写申报表，提供个人创新发明成果的说明（1000 字左右）和个人小 2 寸蓝底照片 1 张。

(3) 申报材料：个人创新成果介绍、创新专利证明、创新成果获奖情况等。

4. 评选方式

(1) 采取各街道总工会和各行业工会选拔推荐、区总工会组织决赛的方式进行。

(2) 各街道总工会、各行业工会自行组织完成参评人员选拔推荐工作，于 4 月 5 日前完成选拔推荐并将报送候选人的个人申报表及相关材料至区总工会宣教部（地址：龙岗区中心城龙福一村综合楼 307 室），同时将材料电子文档发送至区总工会宣教部邮箱（lgghxjb@lg.gov.cn）。

(3) 名额分配：各街道总工会、各行业工会各 2-4 名。

(4) 由区总工会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比赛评选工作，区科技创新局协助推荐相关专家评审。第三方专业机构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和现场答辩，届时各参赛职工可通过 PPT 等各种形式展示自己的创新成果，专家组评选出 10 名“职工创新之星”，并在区总工会网站进行公示 3 天。

(二) “职工技能之星” 评选

1. 参加对象

龙岗区所有在职职工（已获评往届职工“技能之星”的员工不再重复参评）。

2. 选拔标准

（1）被推荐的职工应立足本职工作岗位，追求崇高职业理想，在平凡的工作岗位上和社会生活中，刻苦专研，勤奋上进，勇于担当，默默奉献；在行业中取得突出成就，成为行业、学科领军带头人。

（2）有技能专长并在区级以上各类技能竞赛获评选中获得奖项。

3. 申报方式

（1）报名工作由各街道总工会和各行业工会具体负责。报名的职工应将个人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报送至各街道总工会或各行业工会。

（2）参评人选须认真填写申报表，提供个人技能专长的说明（1000字左右）和个人小2寸蓝底照片1张。

（3）申报材料：个人技能成果介绍、个人技能比赛获得奖项情况。

4. 评选方式

（1）采取各街道总工会和各行业工会选拔推荐、区总工会组织决赛的方式进行。

（2）各街道总工会、各行业工会自行组织完成参评人员选

拔推荐工作，于4月5日前完成选拔推荐并报送候选人的个人申报表及相关材料至区总工会宣教部（地址：龙岗区中心城龙福一村综合楼307室），同时将材料电子文档发送至区总工会宣教部邮箱（lgghxjb@lg.gov.cn）。

（3）名额分配：各街道总工会、各行业工会各2-4名。

（4）由区总工会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比赛评选工作，区人力资源局协助推荐相关专家评审。第三方专业机构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和现场答辩，届时各参赛职工可通过PPT等各种形式展示自己的技能专长，专家组评选出10名“职工技能之星”，并在区总工会网站进行公示3天。

（三）“班组管理之星”评选

1. 评选对象

在龙岗区注册登记企业生产一线工作的班组长（已获评往届“班组管理之星”的员工不再重复参评）。

2. 选拔标准

（1）能把企业总体要求落实到班组，完成任务好，得到企业高层管理的认可。

（2）能带领班组员工创造性地改造和推进企业生产和管理各项工作，并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3）班组员工操作技能高，综合素质好，团队合作精神好，队伍安心稳定。

（4）所在班组员工没有发现违法违纪现象。

3. 申报方式

(1) 本次评审按照企业类型不同，分为生产类和服务类两大类，企业班组长应按照所属企业类别填写相关报名表格，并由所在企业工会对参选人员提出意见并阐述所推荐班组长的业绩。

(2) 申请报名的企业班组长，应将个人报名表及相关材料报送所在街道总工会或所在行业工会。

(3) 参评人选必须认真填写申报表，提供所在企业班组主要情况介绍（1000 字左右）和个人小 2 寸蓝底照片 1 张。

4. 评选方式

(1) 采取各街道总工会和各行业工会选拔推荐、区总工会组织决赛的方式进行。

(2) 各街道总工会、各行业工会自行组织完成参评人员选拔推荐工作，于 4 月 5 日前完成选拔推荐并报送候选人的个人申报表及相关材料至区总工会宣教部（地址：龙岗区中心城龙福一村综合楼 307 室），同时将材料电子文档发送至区总工会宣教部邮箱（lgghxjb@lg.gov.cn）。

(3) 名额分配：各街道总工会、各行业工会各 2-4 名。

(4) 由区总工会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比赛评选工作。评委根据其现场脱稿演讲（3 分钟以内）和答辩进行评审，选出 10 名“班组管理之星”，并在区总工会网站进行公示 3 天。

(四) “职工才艺之星”评选

1、评选对象

在龙岗区注册登记企业的一线职工。（已获评往届“才艺之

星”的员工不再重复参评)。

2、选拔标准

(1) 节目主题：围绕红色主题素材，弘扬红色精神，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献礼，向社会展示工人力量，体现当代职工对中国共产党坚决拥护和绝对忠诚。

(2) “职工才艺之星”设声乐、舞蹈两项比赛，只设个人赛（允许三人以下的团队助力），不接受团队和学校教师报名。

(3) 年龄要求：男性 60 周岁以下，女性 50 周岁以下。

(4) 鼓励对艺术作品进行大胆的创新和改编，使作品既有民族文化内涵和时代性，又有较强的艺术感染力。

(5) 参赛节目的音乐、服装道具等与作品主题有机协调。

(6) 参赛作品应简洁、精炼，时间控制在 5 分钟内。

3、申报方式

(1) 报名工作由各街道总工会和各行业工会具体负责。报名的职工应将个人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报送至各街道总工会或各行业工会。

(2) 申报时间为 3—4 月，具体报名截止时间由辖区街道总工会和各行业工会确定，参评人选必须认真填写申报表，并提交个人小 2 寸蓝底照片 1 张。

4、评选方式

(1) 比赛有初赛、决赛环节。

(2) 由各街道总工会和各行业工会对参评人员自行组织初赛海选及相关培训。

(3) 各街道总工会、各行业工会要在4月5日前完成初赛，推荐舞蹈、声乐两个项目候选人，并将候选人的申报表及相关材料报至区总工会宣教部（地址：龙岗区中心城龙福一村综合楼307室），同时将材料电子文档发送至区总工会宣教部邮箱（lgghxjb@lg.gov.cn）。

(4) 名额分配：街道总工会各4名，其中声乐类2名，舞蹈类2名；行业工会各2名。

(5) 由区总工会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负责评选工作，于4月底前完成相关评审，综合评选出10名“职工才艺之星”，其中声乐组5名、舞蹈组5名，并在区总工会网站进行公示3天。

五、活动要求

(一) 强化思想意识。“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对于展现职工风采、服务我区“东部战略”具有积极意义，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确保评选活动取得圆满成功。

(二) 落实工作责任。本次评选活动各项目安排时间紧、任务重，各有关单位要细化任务，强化责任，指定专人切实做好本次评选活动各项目安排，确保评选活动有序、按时完成。

(三) 广泛宣传发动。各有关单位要根据活动安排，结合工作实际，通过多种形式，积极宣传，广泛发动符合条件的职工踊跃报名，形成广大职工踊跃参与“职工之星”评选活动的良好氛围。

(四) 获奖人员统一由区总工会予以奖励。获奖选手须配合

主办方参与颁奖活动，否则视为放弃获奖资格。未尽事宜由活动组委会最终解释。

- 附件：1.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职工创新之星”推荐表
2.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职工技能之星”推荐表
3.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班组管理之星”推荐表
4.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职工才艺之星”推荐表
5.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职工创新之星”汇总表
6.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职工技能之星”汇总表
7.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班组管理之星”汇总表
8.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职工才艺之星”汇总表

附件 1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 ——“职工创新之星”推荐表

报送单位：（盖章）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政治面貌		籍贯		学历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社保电脑号	
户籍所在地		户籍类别	（城镇/农村）		联系方式	
所在单位						
申报项目 或作品简介						
所在企业 工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各街道总 工会（或行 业工会）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另附 1000 字左右关于个人及创新项目介绍材料并盖章（同时报送电子文档）。

附件 2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 ——“职工技能之星”推荐表

报送单位：（盖章）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政治面貌		籍贯		学历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社保电脑号	
户籍所在地		户籍类别	(城镇/农村)			联系方式	
所在单位							
个人技能 成果简介							
所在企业 工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各街道总 工会(或 行业工 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另附 1000 字左右关于个人项目介绍材料并盖章（同时报送电子文档）

附件 3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 ——“班组管理之星”推荐表

报送单位：（盖章）

姓名		性别		民族		（个人免冠彩色证件照片）
政治面貌		籍贯		学历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户籍类别	（城镇/ 农村	户籍所在地				社保电脑号
所在单位						
类别	生产类（ ） 服务类（ ）					
个人班组管理事迹简介						
所在企业工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各街道总工会（或行业工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另附 1000 字左右关于个人班组管理介绍材料并盖章（同时报送电子文档）

附件 4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 ——“职工才艺之星”推荐表

报送单位：（盖章）

姓名					（照片）
所在单位					
社保电脑号					
联系电话					
个人基本情况	性别		出生年月		
	民族		籍贯		
	学历				
参赛类别	声乐类（ ）		舞蹈类（ ）		
参赛作品	名称：				
参赛作品简介					
所在企业工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各街道总工会（或行业工会）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同时报送电子文档

附件 5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职工创新之星”汇总表

报送单位：_____街道总工会（或行业工会）（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岗位	所属街道	参赛主题内容	备注

注：同时报送电子文档

附件 6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职工技能之星”汇总表

报送单位：_____街道总工会（或行业工会）（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岗位	所属街道	备注

注：同时报送电子文档

附件 7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班组管理之星”汇总表

报送单位：_____街道总工会（或行业工会）（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岗位	所属街道	参赛主题内容	备注

注：同时报送电子文档

附件 8

龙岗区第九届“职工之星”系列评选活动——“职工才艺之星”汇总表

报送单位：_____街道总工会（或行业工会）（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岗位	所属街道	参赛主题内容	备注

注：同时报送电子文档

深圳市龙岗区总工会办公室

2021年3月3日印发
